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會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92. 3. 13 版面 十六版

單項協會評鑑制度取消 體委會改為一年三次業務輔導

記者陳維新／台北報導

為與各單項運動協會建立良好夥伴關係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主委林德福昨（十二）日在主管會報中裁示，未來取消對於單項運動協會的評鑑制度，而改以一年三次的業務輔導，提供協會所需求的諮詢服務。

體委會今年全面更改對於全國性亞奧運競賽種類團體經費補助辦法，從個案申請改為年度匡列，以給予個單項協會更充裕的行政資源，而配合這項作業的調整，未來體委會並將進一步調整與協會間的互動模式。

體委會主任秘書林正儀表示，未來體委會將強調對協會的服務性功能，一年提供協會三次的業務諮詢、服務與輔導，而不再以考核、評鑑，製造與協會間的敏感關係。

此外，針對體委會對大專院校的經費補助，未來將傾向於獎金鼓勵方式，即對於在國際賽獲獎的學校運動團隊，給予定額獎金。

